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95)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及本集團現時可得資料，本集團預期純利將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跌不少於65%。本集團的純利下跌主要由於以下因素綜合影響所致：

- (i) 並無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錄得出售一項可供出售投資產生的一次性收益，但
- (ii) 部分經於有關期間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虧損減少抵銷，而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則錄得公平價值虧損。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重新劃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有關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純粹以董事會參照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為基礎，而有關賬目及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可能須予調整。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預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蘇煜均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蘇煜均博士(主席)、蘇智恒先生及蘇智燊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呂明華博士，SBS，太平紳士、Charles E. Chapman先生及黃家傑先生組成。